

证券代码：002803

证券简称：吉宏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40

##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

- 1、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1、会议召开时间

(1) 现场会议时间：2026年6月4日（星期四）下午14:30，会期半天。

(2) 网络投票时间：2026年6月4日。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 
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6年6月4日9:15-9:25，9:30-11:30和13:00-15:00；  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6年6月4日上午9:15  
至下午15:00。

#### 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

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55号禹洲广场38楼。

#### 3、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  
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为A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。

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庄浩女士。

6、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分别于2026年5月12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  
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  
上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 7、会议出席情况

### (1) 会议出席的总体情况

股东类别	现场出席会议情况			网络投票出席会议情况			总体出席会议情况		
	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	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	股东人数	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	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	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
A股	5	113,277,907	25.7257%	197	19,313,704	4.3862%	202	132,591,611	30.1119%
H股	1	264,500	0.0601%	0	0	0.0000%	1	264,500	0.0601%
合计	6	113,542,407	25.7858%	197	19,313,704	4.3862%	203	132,856,111	30.1720%

注：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6 年 6 月 1 日，公司 A+H 股总股本为 450,405,288 股，A 股股份数量为 382,495,288 股，H 股股份数量为 67,910,000 股，其中，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10,076,400 股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--回购股份》的相关规定，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，因此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440,328,888 股。

(2)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庄浩女士主持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工作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/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 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(一) 本次股东会的议案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。

(二) 本次股东会审议提案的表决结果如下：

提案	提案名称	股东类别	同意	反对	弃权
----	------	------	----	----	----

序号			股数 (股)	比例	股数 (股)	比例	股数 (股)	比例
1	《关于新增 2026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	A 股	120,076,823	90.5614 %	11,996,288	9.0475 %	518,500	0.3911 %
		其中： 中小投资者	6,798,916	35.2025 %	11,996,288	62.1128 %	518,500	2.6846 %
		H 股	264,500	100.0000 %	0	0.0000 %	0	0.0000 %
	合计		120,341,323	90.5802 %	11,996,288	9.0295 %	518,500	0.3903 %

上述提案为普通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。

###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刘亚新、孙小迪出席本次会议并出具法律意见书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均为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年6月5日